证券代码：688543　证券简称：国科军工　公告编号：2025-014

江西国科军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度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方：江西国科军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国科军工”）的子公司江西先锋军工机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先锋公司”）、九江国科远大机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九江国科”）、江西星火军工工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星火军工”）、江西新明机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明机械”）、江西航天经纬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航天经纬”）、南昌国科物业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国科物业”）

● 2025年公司及子公司拟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不超过人民币20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并提请同意公司董事会在股东大会授权的额度范围内，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根据生产经营、投资等需要办理提用综合授信总金额不超过10亿元人民币的额度内的相关事宜，公司及子公司拟以母子公司互保方式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担保额度合计不超过5亿元人民币

●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否

● 本次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提供担保事项尚需经股东大会审议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基本情况

为满足经营和发展需求，公司及子公司2025年度拟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不超过人民币20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项目贷款、银行承兑汇票、商业承兑汇票、保函、贴现、进出口贸易融资、融资租赁等业务具体授信额度和期限以各家金融机构最终核定为准。以上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的实际融资金额，实际融资金额在总授信额度内，以公司及子公司与金融机构实际发生的融资金额为准。

公司及六家子公司拟以母子公司互保方式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担保额度合计不超过50,000万元人民币的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担保方式包括保证、抵押、质押等，具体担保期限根据届时实际签署的担保合同为准

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长/法定代表人根据公司实际经营、投资等情况的需要办理提用综合授信总金额不超过10亿元人民币的额度内的相关事宜，在上述综合授信额度及担保额度范围内，全权办理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授信及提供担保相关的具体事项。上述综合授信额度内可循环使用，公司及子公司（包含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可根据需要进行分配使用，如在上述额度期限内有新设子公司，该子公司也可以在上述额度内分配使用，有效期为自本议案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下一年审议相同事项的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二）履行的内部决策程序

2025年3月24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银行授信额度授权的议案》（关于2025年公司及子公司之间相互提供担保的议案）。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创板股票上市规则》（江西国科军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江西国科军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先锋公司

成立日期：2008年6月30日

注册地址：江西省南昌市临空经济区建业大街999号国科集团南昌科技园1号楼3层

法定代表人：石彪

经营范围：机械、电子、军警用器材的研发、生产、销售；冷挤压机械加工、特殊工艺加工、产品装备、石油钻采工具件，矿冶设备及配件研发和技术服务，装卸搬运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公司持股100%

影响被担保人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无

失信被执行人情况：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47,405.74	51,627.65
负债总额	30,562.04	34,658.62
资产净额	16,843.70	16,969.03
	2024年度	2023年度
营业收入	34,214.04	35,960.43
净利润	5,261.16	6,054.4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5,243.56	6,078.32

注：上述2024年度的财务数据和2023年度的财务数据已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二）九江国科

成立日期：2009年6月12日

注册地址：江西省九江市德安县宝塔乡东山村马山垅

法定代表人：黄安平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物业管理，非居住房地产租赁，金属加工机械制造，金属表面处理及热处理加工，租赁服务（不含许可类租赁服务），机械设备研发，机械设备销售，通用设备制造（不含特种设备制造），专用设备制造（不含许可类专业设备制造），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电子（气）物理设备及其他电子设备制造，电子产品销售，装卸搬运（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公司持股100%

影响被担保人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无

失信被执行人情况：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51,251.53	47,869.61
负债总额	35,108.26	37,096.04
资产净额	16,143.27	10,773.57
	2024年度	2023年度
营业收入	29,169.30	20,626.84
净利润	5,245.08	1,924.6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4,916.01	1,876.99

注：上述2024年度的财务数据和2023年度的财务数据已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三）星火军工

成立日期：2006年6月30日

注册地址：江西省南昌市临空经济区建业大街999号办公楼（第四层）

法定代表人：汪锐

经营范围：机械制造、销售；机电产品技术开发、生产、销售、技术服务；军警防暴器材研发、生产、销售、技术服务；发热包生产、销售、技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公司持股100%

影响被担保人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无

失信被执行人情况：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11,897.78	11,055.53
负债总额	8,808.77	6,438.04
资产净额	3,089.02	4,617.50
	2024年度	2023年度
营业收入	3,414.90	7,864.49
净利润	−1,580.88	161.2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604.25	154.37

注：上述2024年度的财务数据和2023年度的财务数据已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四）新明机械

成立日期：2006年12月12日

注册地址：江西省九江市经开区官湖路29号

法定代表人：江帆

经营范围：机械与电子产品及其它军民用产品的研究、加工、服务；物业管理、房屋租赁、金属材料销售（凡涉及行政许可的凭许可证经营）

股权结构：公司持股86.25%

影响被担保人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无

失信被执行人情况：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27,839.07	27,103.95
负债总额	13,893.12	17,256.88
资产净额	13,945.95	9,847.07
	2024年度	2023年度
营业收入	22,399.99	21,497.52
净利润	5,676.35	4,551.2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4,008.85	4,536.26

注：上述2024年度的财务数据和2023年度的财务数据已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五）航天经纬

成立日期：1998年12月09日

注册地址：江西省吉安市泰和县苏溪黄坑

法定代表人：张立新

经营范围：导弹（火箭）固体发动机、复合固体推进剂的研制、生产、销售、服务；发热包及装置的研制、生产、销售、服务；技术转让与服务；设备委托加工；国内贸易（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公司持股100%

影响被担保人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无

失信被执行人情况：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55,520.65	42,229.97
负债总额	22,195.37	23,692.50
资产净额	33,325.28	18,537.47
	2024年度	2023年度
营业收入	37,616.37	21,924.69
净利润	9,903.77	5,223.0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9,752.41	5,153.39

注：上述2024年度的财务数据和2023年度的财务数据已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六）国科物业

成立日期：2024年01月25日

注册地址：江西省南昌市临空经济区建业大街999号国科集团南昌科技园一期项目3#厂房1层

法定代表人：胡国亮

经营范围：餐饮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在许可有效期内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和许可期限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物业管理，园区管理服务，家政服务，专业保洁、清洗、消毒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消防技术服务，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城市绿化管理，农业园艺服务，市政设施管理，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劳务服务（不含劳务派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公司持股100%

影响被担保人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无

失信被执行人情况：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208.05
负债总额	100.72
资产净额	107.33
	2024年度
营业收入	805
净利润	7.3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7.32

三、相关授信及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目前尚未签订相关融资及担保协议，上述计划融资及担保总额仅为公司拟申请的融资额度和拟提供的担保额度，具体融资及担保金额尚需银行或相关金融机构审核同意，以实际签署的合同为准。

四、担保的原因及必要性

公司为全资及控股子公司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有助于提高被担保方的融资效率，满足子公司日常资金使用及扩大业务范围的需求，保证其业务顺利开展，符合公司及子公司的整体利益。被担保对象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全资及控股子公司，生产经营稳定，无逾期担保事项，同时，公司对子公司有充分的控制权，能够对其日常经营及资金使用情况进行有效监控和管理，保证授信额度内款项不被滥用和及时偿还，担保风险可控。本次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新明机械将按照股权比例进行担保，新明公司少数股东以持股比例进行等比例担保，公司对其担保风险可控，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行为。

上述担保事项不会对公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不会损害公司及其股东的利益。

五、履行的审议程序

（一）董事会的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5年3月24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七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银行授信额度授权的议案》（关于2025年公司及子公司之间相互提供担保的议案）。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公司及子公司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提供担保事项是在综合考虑公司及子公司业务发展需要而作出的，符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和整体发展战略。被担保人为公司的子公司，资产信用状况良好，担保风险可控，担保事宜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因此一致同意该议案并同意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监事会的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5年3月24日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公司及子公司之间相互提供担保的议案》。公司监事会认为：本次公司及子公司提供担保事项是在综合考虑公司及子公司业务发展需要而作出的，符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和整体发展战略。被担保人为公司的子公司，资产信用状况良好，担保风险可控，担保事宜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因此一致同意该议案并同意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六、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

公司2025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提供担保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尚待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符合相关的法律法规，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本次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提供担保是为了满足公司及子公司融资及经营需求，符合公司的经营发展需要。综上所述，保荐机构对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提供担保事项无异议。

七、累计对外担保金额及逾期担保的金额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子公司不存在为第三方提供担保的事项。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无对外担保，公司无逾期担保的情况。

特此公告。

江西国科军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3月26日

证券代码：688543　证券简称：国科军工　公告编号：2025-015

江西国科军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江西国科军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3月24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增加闲置自有资金现金管理额度30,000万元，增加额度后的自有资金现金管理额度合计人民币100,000万元（包含本数），用于购买期限最长不超过12个月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要求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收益凭证等）。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及使用期限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董事会授权董事长及其授权人士行使现金管理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

一、本次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基本情况

（一）投资目的

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及确保资金安全的情况下，合理利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可以增加资金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的回报。

（二）投资额度及期限

根据公司当前的资金使用状况并考虑保持充足的流动性，拟增加闲置自有资金现金管理额度30,000万元，增加额度后的自有资金现金管理额度合计人民币100,000万元（包含本数），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最高投资额度和期限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三）投资产品

为控制风险，公司拟使用闲置自有资金投资定期存款、大额存单、商业银行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和证券公司固定收益凭证等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投资产品。以上投资品种不涉及证券投资，不得用于股票及其衍生产品、证券投资基金和以证券投资为目的或无担保债券为投资标的的银行理财或信托产品。

（四）决议有效期

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五）实施方式

在额度范围内，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或其进一步授权的其他人士在授权额度和期限内行使现金管理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包括但不限于选择合格的投资产品发行主体、明确投资金额、选择投资产品品种、签署合同等。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

（六）现金管理收益分配

公司通过对自有资金进行适度、适时的现金管理，能减少资金闲置，所得收益归公司所有。

二、投资风险分析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尽管公司拟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影响较大，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介入，但并不排除该项投资收益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存在一定的系统性风险。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将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以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办理现金管理业务。

2、公司按照决策、执行、监督职能相分离的原则建立健全现金管理的审批和执行程序，有效开展和规范运行现金管理的投资产品购买事宜，确保资金安全。

3、公司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现金管理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一旦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必须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4、公司监事会、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5、公司内部审计机构负责对产品进行全面检查，并根据谨慎性原则，合理地预计各项投资可能的风险与收益，向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定期报告。

三、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公司本次计划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符合国家法律法规，是在确保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正常开展，保证日常经营资金需求和保障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同时，公司对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适时进行现金管理，可以提高自有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现金资产收益，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四、审议程序

2025年3月24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增加闲置自有资金现金管理额度30,000万元，增加额度后的自有资金现金管理额度合计人民币100,000万元（包含本数），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及使用期限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董事会授权董事长及其授权人士行使现金管理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

特此公告。

江西国科军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3月26日

证券代码：688543　证券简称：国科军工　公告编号：2025-016

江西国科军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暨减少注册资本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为提高公司长期投资价值，提升每股收益水平，进一步增强投资者信心，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江西国科军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将存放于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票1,666,533股的用途进行调整，由“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变更为“用于注销并减少注册资本”。

● 注销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1,666,533股后，公司总股本将由175,701,557股减少为174,035,024股，注册资本将由175,701,557.00元减少为174,035,024.00元。

● 本次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暨减少注册资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

为持续践行“以投资者为本”的发展理念、与投资者共享经营发展成果，推动上市公司高质量发展和投资价值提升，公司拟将存放于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票1,666,533股予以注销暨减少注册资本。

本事项已于2025年3月24日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江西国科军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2月7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本次回购的股份将在未来适宜时机全部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者股权激励，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7,0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13,000万元（含），回购价格拟不超过人民币58元/股（含），回购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4年2月9日、2024年2月2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08）和《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公告编号：2024-007）、《江西国科军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4-011）。

2024年2月27日，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实施回购公司股份，2025年2月7日，公司完成回购，已实际回购公司股份1,666,533股，占公司总股本175,701,557股的比例为0.9485%，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50.00元/股，最低价为36.31元/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76,125,163.06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5年2月8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股份回购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4）。

二、本次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的原因及内容

为持续践行“以投资者为本”的发展理念，与投资者共享经营发展成果，推动上市公司高质量发展和投资价值提升，公司拟将存放于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票1,666,533股予以注销暨减少注册资本。通过提升每股收益水平，切实提高股东的投资回报，进一步向投资者传递公司对自身长期内在价值的坚定信心和高度认可，提高公司长期投资价值、增强投资者信心。除该项内容变更外，回购方案中其他内容不作变更。

三、本次注销后股份变动情况及后续工作安排

本次回购股份注销后，公司总股本将由175,701,557股减少为174,035,024股。股本结构变动情况如下：

股份类别	注销前		本次拟注销股份数量（股）	注销后	
	股份数量（股）	比例（%）		股份数量（股）	比例（%）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87,448,728	49.77	0	87,448,728	50.25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88,252,829	50.23	−1,666,533	86,586,296	49.75
其中：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1,666,533	0.95	−1,666,533	0	0
股份总数	175,701,557	100.00	−1,666,533	174,035,024	100.00

注：以上股本结构变动情况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股本结构表为准。

本次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暨减少注册资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根据相关规定办理注销程序，包括但不限于修改《公司章程》、注册资本变更登记手续。公司将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具体实施，并根据实施结果适时变更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相关条款并办理相关登记变更手续，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本次变更部分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的合理性、必要性及可行性分析

公司本次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暨减少注册资本事项是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审慎考虑作出的决定，旨在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增强投资者信心，注销完成后，有利于增加每股收益，提高公司股东的投资回报，不会影响公司债务履行能力。公司本次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暨减少注册资本事项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且审议程序合法合规，符合公司的发展战略和经营规划，不会对公司的未来发展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亦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而影响上市地位。

特此公告。

江西国科军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3月26日

证券代码：688543　证券简称：国科军工　公告编号：2025-019

江西国科军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部分募投项目内部投资结构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江西国科军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3月24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部分募投项目内部投资结构的议案》，同意公司在募投项目总额不变的前提下，对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统筹规划建设项目”内部投资结构进行调整，公司监事会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保荐机构对公司出具了明确的核查意见。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3］1011号文《关于同意江西国科军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的核准，公司采用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3667万股，发行价格为每股43.67元。截止2023年6月16日，本公司实际已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3667万股，募集资金总额1,601,378,900.00元，扣除承销费、保荐费、审计费、律师费、信息披露等发行费用158,465,531.24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442,913,368.76元。上述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了大信验字[2023]第6-00004号的验资报告。公司已按相关规则要求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并由公司与保荐机构、募集资金专户储存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根据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总投资	拟投入募集资金
统筹规划建设项目	80,484.90	32,900.00
产品及技术研发投入	19,600.00	19,600.00
补充流动资金及偿还项目银行贷款	22,500.00	22,500.00
合计	122,584.90	75,000.00

三、部分募投项目调整内部投资结构

公司基于目前实际经营管理发展情况和募投项目建设进度变化，拟对“统筹规划建设项目”内部投资结构进行调整，具体分析如下：

（一）调整“统筹规划建设项目”内部投资结构的原因

公司募投项目“统筹规划建设项目”开始建设以来，由于安全环保等原因对建筑要求的进一步提升等原因，原规划的建筑工程及配套设施相关投资金额已无法满足实际需要；另外，公司在工艺设备方面通过工艺流程更新及设备自动化装配升级，节约了部分设备采购成本，因此募投项目中工艺设备购置及安装成本较计划减少。

综上，为进一步提升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更加科学安排和统筹调动公司资源，公司拟在“统筹规划建设项目”投资总额不变的情况下，调整募集资金内部结构的投资情况，主要是对“建筑工程费”进行调增，对“工艺设备购置及安装费”进行调减。

除“统筹规划建设项目”以外，其他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不涉及投资结构的调整。

（二）内部投资结构调整的具体情况

公司拟调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统筹规划建设项目”的内部投资结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调整前数据	总投资金额	拟投入金额（调整前）	拟投入金额（调整后）	拟调整金额
建筑工程费	40,833.55	10,200.00	14,000.00	3,800.00
工艺设备购置及安装费	22,337.99	15,700.00	12,000.00	−3,700.00
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12,277.77	3,900.00	3,400.00	−500.00
预备费用	4,029.09	2,500.00	2,500.00	−
建设期利息	1,006.50	600.00	1,000.00	400.00
合计	80,484.90	32,900.00	32,900.00	−

四、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调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统筹规划建设项目”内部投资结构系基于市场环境、公司业务发展规划以及募投项目实际实施情况做出的审慎性决策，未改变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及募集资金投资总额，不存在改变或者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的情形，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符合公司发展规划。

五、审批程序

公司于2025年3月24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部分募投项目内部投资结构的议案》，同意公司在募投项目总额不变的前提下，对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统筹规划建设项目”内部投资结构进行调整，公司监事会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保荐机构对公司出具了明确的核查意见。

六、专项意见说明

（一）监事会意见

2025年3月24日，公司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部分募投项目内部投资结构的议案》。监事会认为，公司部分募投项目内部投资结构调整事项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或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部分募投项目内部投资结构调整事项。

（二）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保荐机构认为：公司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内部结构调整事项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本次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履行了必要的审议程序，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内部投资结构调整事项不会导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其他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综上，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内部投资结构调整事项无异议。

特此公告。

江西国科军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3月26日

证券代码：688543　证券简称：国科军工　公告编号：2025-013

江西国科军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2025年度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津贴）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江西国科军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会议，分别审议了《关于公司2025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2025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出于谨慎性原则，上述议案的相关董事回避表决，议案将提交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现将2025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有关方案公告如下：

一、董事薪酬方案

（一）适用对象

本方案适用于在公司领取薪酬的董事。

独立董事按照经公司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独立董事津贴标准（12万元/年）执行，非独立董事杜增龙、罗汉不在公司领取报酬。

（二）薪酬标准

在公司担任党政职务的非独立董事薪酬，按公司相关薪酬与绩效考核管理制度领取薪酬，不再另外领取董事津贴。

（三）薪酬方案适用期限：2025年1月1日—2025年12月31日。

在本方案生效前已发放的薪酬，公司将在本方案生效后给予调整，确保薪酬按本方案执行。

（四）其他事项

1、上述薪酬标准为税前金额，公司将按照国家和公司的有关规定代扣缴个人所得税、各类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等费用；

2、公司董事因免职、任期内辞职等原因离任的，按其实际任期计算薪酬并予以发放；

3、绩效考核标准：营业收入增长率不低于15%，利润总额（剔除股份支付影响）增长率不低于15%，其余参照2024年度标准执行。

（五）制订及生效

本方案由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拟订或修订，经股东大会审批后生效。

二、高管薪酬方案

（一）适用对象

本方案适用于在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及公司章程认定的其他人员。

（二）薪酬标准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按公司相关薪酬与绩效考核管理制度领取薪酬。

（三）薪酬方案适用期限：2025年1月1日—2025年12月31日。

在本方案生效前已发放的薪酬，公司将在本方案生效后给予调整，确保薪酬按本方案执行。

（四）其他事项

1、上述薪酬标准为税前金额，公司将按照国家和公司的有关规定代扣缴个人所得税、各类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等费用；

2、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因免职、任期内辞职等原因离任的，按其实际任期计算薪酬并予以发放；

3、绩效考核标准：营业收入增长率不低于15%，利润总额（剔除股份支付影响）增长率不低于15%，其余参照2024年度标准执行，具体由其与公司签订的年度经营责任书确定。

（五）制订及生效

本方案由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拟订或修订，经董事会批准后实施。

特此公告。

江西国科军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3月26日

证券代码：688543　证券简称：国科军工　公告编号：2025-020

江西国科军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5年4月16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时间：2025年4月16日　14点00分

召开地点：江西省南昌市南昌经济技术开发区建业大街999号二楼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5年4月16日

至2025年4月16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不涉及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	《关于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	《关于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2025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
4	《关于202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5	《关于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的议案》	√
6	《关于公司2025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
7	《关于公司2025年银行授信额度授权的议案》	√
8	《关于2025年公司及子公司之间相互提供担保的议案》	√
9	《关于注销回购股份并减少注册资本的议案》	√

1、说明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公告将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公司将在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前，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登载《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材料》。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5、议案6、议案8、议案9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88543	国科军工	2025/4/9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手续

拟现场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应持有以下文件办理登记：

1、企业股东由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亲自出席股东大会会议的，凭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身份证明书、企业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企业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股东大会会议的，凭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格式详见附件1）、企业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2、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股东大会会议的，凭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凭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格式详见附件1）、委托人的股东账户卡、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办理登记。

3、股东或代理人可直接到公司办理登记，也可以通过信函或电子邮件方式进行登记，信函或电子邮件登记以送达公司时间为准，须在登记时间2025年4月15日下午17:00点前送达。信函上或电子邮件主题栏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办理登记。

（二）登记地点及时间

登记地点：江西省南昌市南昌经济技术开发区建业大街999号证券部

登记时间：2025年4月15日（上午09:00-12:00，下午13:00-17:00）

六、其他事项

（一）与会股东或代理人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往返交通和食宿费等自理。

（二）与会股东请提前半小时到达会议现场办理签到。

（三）联系方式

联系人：熊文茜

联系邮箱：zqb@guokegroup.com

联系电话：0791-88115098

特此公告。

**江西国